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万 华 媒 体 ONEMEDIAGROUP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三季業績公布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67,604	69,599
已售貨品成本		<u>(24,014)</u>	<u>(25,035)</u>
毛利		43,590	44,564
其他收入		2,437	944
銷售及分銷支出		(11,015)	(10,489)
行政支出		<u>(11,662)</u>	<u>(8,942)</u>
經營溢利		23,350	26,077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4	<u>(514)</u>	<u>(32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836	25,752
所得稅支出	7	<u>(3,884)</u>	<u>(3,881)</u>
期內溢利		<u>18,952</u>	<u>21,871</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18,952</u>	<u>21,871</u>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及攤薄	8	<u>4.74</u>	<u>5.47</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8,952	21,871
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u>336</u>	<u>383</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9,288</u>	<u>22,254</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19,288</u>	<u>22,25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01	5,483
無形資產	3	75,038	76,785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	32,466	32,9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20	3,152
總非流動資產		<u>116,325</u>	<u>118,402</u>
流動資產			
存貨		9,925	8,69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7,081	59,16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	364	-
可收回所得稅		-	1,9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715	102,798
總流動資產		<u>190,085</u>	<u>172,587</u>
總資產		<u><u>306,410</u></u>	<u><u>290,989</u></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0	400
股份溢價		456,073	456,073
其他儲備		(323,646)	(324,441)
保留盈利			
- 擬派股息		-	14,000
- 其他		61,153	38,029
總權益		<u>193,980</u>	<u>184,06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5	73,226	72,4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0	288
長期服務金承擔		12	12
總非流動負債		<u>73,598</u>	<u>72,77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2,788	33,50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	1,152	535
所得稅負債		4,892	111
總流動負債		<u>38,832</u>	<u>34,154</u>
總負債		<u>112,430</u>	<u>106,928</u>
總權益及負債		<u><u>306,410</u></u>	<u><u>290,989</u></u>
流動資產淨值		<u><u>151,253</u></u>	<u><u>138,433</u></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267,578</u></u>	<u><u>256,835</u></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本財務資料乃貫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編製。編製本財務資料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第三季業績公布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布一併閱讀。

(b) 會計政策

除了以下描述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所述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 (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規定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之項目按此等項目其後是否有機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而組合起來。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其他全面收益已作出相應變更，並在比較資料中重新呈列。
- (ii)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僱員福利」更改僱員福利之會計方式。本集團已按該準則之過渡條文追溯應用該準則。對本集團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該準則以基於年初時計量之設定受益資產或負債淨額及貼現率之淨利息成本替代設定受益義務之利息成本及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釐定貼現率之方法未發生變化，仍然反映高質量公司債券之收益。由於資產適用貼現率低於資產預期回報，故計入收益表之費用增加，惟對全面收益總額並無影響，原因為計入損益賬之費用增加被其他全面收益之進賬額所抵銷。

該準則有一新術語：「重新計量」，由精算收益及虧損、實際投資回報與淨利息成本所暗含回報之間差異所組成。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續)

期間所得稅乃按預期年度總盈利所適用之稅率作出撥備。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布但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於首次應用期間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須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識別。本集團視執行委員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執行委員會從地區角度考核業務。就地理位置而言，管理層考核媒體業務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表現。

執行委員會按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惟不包括企業支出)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其他資料則按與內部財務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計量。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來自該兩個地區之外來客戶收益總額分析以及向執行委員會提供作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呈報分部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2 分部資料(續)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媒體業務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8,385	60,377	9,219	9,222	67,604	69,599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27,016	28,546	457	917	27,473	29,463
未分配支出					(4,123)	(3,386)
經營溢利					23,350	26,077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虧損					(514)	(32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836	25,752
所得稅(支出)/撥回	(3,884)	(4,032)	-	151	(3,884)	(3,881)
期內溢利					18,952	21,871
其他資料:						
利息收入	299	223	76	78	375	30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03	309	378	183	781	492
無形資產攤銷	681	671	5	3	686	674

3 無形資產

	本集團			
	電腦 軟件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23	2,658	-	3,181
添置	229	-	-	229
因收購而添置	-	-	75,600	75,600
攤銷支出	(171)	-	(2,100)	(2,271)
貨幣匯兌差額	1	45	-	46
年終賬面淨值	<u>582</u>	<u>2,703</u>	<u>73,500</u>	<u>76,785</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950	2,703	75,600	79,253
累計攤銷	(368)	-	(2,100)	(2,468)
賬面淨值	<u>582</u>	<u>2,703</u>	<u>73,500</u>	<u>76,785</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582	2,703	73,500	76,785
添置	240	-	-	240
攤銷支出	(156)	-	(1,890)	(2,046)
貨幣匯兌差額	-	59	-	59
期終賬面淨值	<u>666</u>	<u>2,762</u>	<u>71,610</u>	<u>75,038</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57	2,762	75,600	79,519
累計攤銷	(491)	-	(3,990)	(4,481)
賬面淨值	<u>666</u>	<u>2,762</u>	<u>71,610</u>	<u>75,038</u>

4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7,440	25,512
於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5,026	7,470
	32,466	32,982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年初	32,982	25,978
成立共同控制實體	-	8,000
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附註(a)(iii))	891	-
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或有代價(附註(a)(ii))	650	-
應佔虧損	(1,844)	(738)
已收一家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20)	-
商標及客戶名單攤銷	(193)	(258)
期/年終	32,466	32,982

附註：

(a)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ByRead Inc.	開曼群島	24.97%	附註 (i)
黑紙有限公司	香港	10%	附註 (ii)
廣州唐德廣告有限公司 (「唐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0%	附註 (iii)

- (i) ByRead Inc.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向個人及企業提供娛樂、學習及多媒體應用等流動電話增值服務。

4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附註(續)：

(a)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ii) 黑紙有限公司從事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及廣告活動之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本集團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頂益有限公司與黑紙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頂益有限公司以總代價2,000,000港元認購經認購黑紙有限公司股份而擴大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其中10%。根據認購協議，總代價2,000,000港元分三期支付。首兩期款項合共1,000,000港元已於收購當日支付及入賬，餘下第三期款項1,000,000港元須於若干條件達成後支付。就此，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黑紙有限公司之表現，並估計餘下代價將為650,000港元，相關金額已累計為投資於黑紙有限公司之部分成本。

(iii)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本集團透過其中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萬華共創廣告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以700,000人民幣(相等於891,000港元)投資成本認購經認購唐德已擴大之註冊股本的10%。唐德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向企業提供公共關係及活動策劃服務。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本集團已完成唐德擴大註冊股本10%的認購，正式擁有唐德註冊股本之10%。

儘管本集團持有黑紙有限公司及唐德少於20%權益股份，惟本集團可透過提名及罷免黑紙有限公司及唐德分別由(i)四名及(ii)三名擁有同等投票權董事組成的董事會內的其中一名董事之合約權利而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此外，本集團有權參與黑紙有限公司及唐德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程序，因此，本集團視此兩間公司為其聯營公司。

(b)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詳情如下：

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Chu Kong Culture Media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40%	附註 (i)
匯聚傳媒有限公司	香港	40%	附註 (i)

4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附註(續)：

- (i) Chu Kong Culture Media Company Limited為投資控股公司，其全資附屬公司匯聚傳媒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交通工具及碼頭之視像節目、海報、座椅套、雜誌架、雜誌、船身廣告、燈箱廣告及電子商貿。

本集團應佔其主要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及其資產（不包括商譽）與負債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986	188
支出	(1,500)	(513)
期內虧損	<u>(514)</u>	<u>(325)</u>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413	956
流動資產	26,716	24,321
流動負債	(4,224)	(3,143)
資產淨值	<u>23,905</u>	<u>22,134</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相關之或有負債，且該等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本身亦無重大或有負債。

5 可換股債券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 可換股債券	<u>73,226</u>	<u>72,474</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75,6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1厘計息，每半年分期支付。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為發行日期起計三週年。持有人有權於發行可換股債券當日起至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止，隨時按兌換價每股兌換股份0.9港元將債券本金額全部或部分兌換為股份。負債部分及權益轉換部分之價值乃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釐定。

5 可換股債券(續)

負債部分之公平值(包括非流動負債)乃以等值不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計算。權益部分初步按債券所得款項淨額與負債部分公平值兩者間之差額確認，並列入權益中之其他儲備。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年初負債部分公平值	72,474	-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面值	-	75,600
權益部分	-	(5,214)
票息	(570)	(63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公平值變動	1,322	2,718
期/年終負債部分公平值	<u>73,226</u>	<u>72,474</u>

6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計入已售貨品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行政支出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消耗紙張	4,930	6,14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81	492
無形資產攤銷	686	67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8,772	18,916
租賃成本	1,658	1,1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70</u>	<u>46</u>

7 所得稅支出

所得稅支出乃由管理層對預期整個財政年度之加權平均全年所得稅率作出最佳估計而決定。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二年：16.5%)計提撥備。

7 所得稅支出(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有未動用稅項虧損可供抵銷在中國產生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即期所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二年：無)。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所得稅	3,869	3,918
遞延所得稅		
—即期遞延所得稅支出/(撥回)	15	(37)
	<u>3,884</u>	<u>3,881</u>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除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8,952	21,871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千計)	400,000	4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4.74</u>	<u>5.47</u>

假定兌換可換股債券及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並無產生攤薄影響。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董事已宣布及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5 港仙 (二零一二年：2 港仙)，合共 6,000,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8,000,000 港元)。

10 應付/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乃自關連方交易產生。

11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2 業務回顧

於回顧季度內，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為67,60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9,599,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季減少了3%，主要是由於香港分部的營業額下跌3%。本季度期內，香港媒體行業之營商環境仍然困難及廣告客戶對其廣告開支保持審慎態度。因此本集團錄得經營溢利回落，由上個財政年度同季的26,077,000港元下跌至23,35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張裘昌
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張曉卿爵士；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及林栢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薛建平先生及陳福成先生。